



賞欣片口才讀閱

古典文学部分（九）



北京出版社



阅读和欣赏

古典文学部分(九)

赵齐平 李修生
杜黎均 李 华

北京出版社

1051437

阅读和欣赏

yuè dù hé xīn shǎng

• 古典文学部分(九) •

赵齐平 李修生 编

杜黎均 李 华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5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5 印张110.000字

1985年11月第1版 1985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8,600

书号: 10071·612 定价: 0.91元

目 录

- 诗经：黄鸟 (1)
冲决生死制度的吟哦 娄 程 (1)
——读《诗经·黄鸟》
- 左思：咏史 (之二) (8)
名为咏史，实为咏怀 刘文忠 (8)
——左思《咏史》(之二)赏析
- 谢朓：玉阶怨 (13)
别作深宫一段愁 葛晓音 (13)
——说谢朓的《玉阶怨》
- 李白：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 (18)
李白《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 周振甫 (18)
- 杜甫：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并序 (24)
《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简析 钱仲联 (25)
- 韩愈：月蚀诗 (29)
《月蚀诗》说 刘 征 (31)
- 李商隐：锦瑟 (42)
皇帝春心托杜鹃 刘学锴 (42)
——李商隐《锦瑟》赏析
- 李璟：山花子二首 (52)

介绍李璟的《山花子》二首.....	吴小如	(52)
李清照：声声慢.....		(61)
创意出奇，卓绝千古.....	吕智敏	(62)
——谈李清照词《声声慢》的思想艺术特色		
陆游：诉衷情.....		(68)
谈陆游的《诉衷情》.....	王强	(68)
陈维崧：贺新郎·纤夫词.....		(73)
陈维崧《贺新郎·纤夫词》赏析.....	曹济平	(73)
郑板桥：贺新郎·徐青藤草书一卷.....		(78)
扫长笺狂花朴水.....	赵慧文	(78)
——读郑板桥《贺新郎·徐青藤草书一卷》		
 左传：齐连称管至父之乱.....		(85)
说《左传·齐连称管至父之乱》.....	吴小如	(86)
韩愈：原毁.....		(93)
释《原毁》.....	刘国盈	(94)
韩愈：答刘正夫书.....		(102)
真情流肺腑 至理启后进.....	蒋凡	(103)
——《答刘正夫书》赏析		
柳宗元：梓人传.....		(112)
柳宗元《梓人传》浅析.....	尹赛夫	(114)
柳宗元：敌戒.....		(122)
释《敌戒》.....	徐娟	(122)
 徐渭：狂鼓史渔阳三弄.....		(129)

- | | | | |
|------------------|----|-----|-------|
| 谈徐渭的剧作《狂鼓史》..... | 王起 | 罗斯宁 | (138) |
| 蒋防：霍小玉传..... | | | (145) |
| 谈《霍小玉传》..... | | 李壮鹰 | (151) |
| 蒲松龄：公孙九娘..... | | | (159) |
| “放言岂必皆游戏”..... | | 曹治国 | (163) |
| ——读蒲松龄的《公孙九娘》 | | | |

黄 鸟

——《诗经·秦风》

交交黄鸟，止于棘。谁从穆公？子车奄息。维此奄息，
百夫之特。临其穴，惴惴其栗。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
赎兮，人百其身。

交交黄鸟，止于桑。谁从穆公？子车仲行。维此仲行，
百夫之防。临其穴，惴惴其栗。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
赎兮，人百其身。

交交黄鸟，止于楚。谁从穆公？子车鍼虎。维此鍼虎，
百夫之御。临其穴，惴惴其栗。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
赎兮，人百其身。

冲决生殉制度的吟哦

——读《诗经·黄鸟》

娄 程

《黄鸟》是一首古老的挽歌，是我国诗歌史上最早的一篇
反对人殉制度的诗歌。

公元前六二一年，秦穆公薨。当时被迫生殉从葬的有一百七十七人之多。

奴隶制时代，奴隶主生前骄奢淫逸，死后，还要杀死活人去“阴间”侍奉、陪伴他们，以供永久驱使和奴役。墨子曾指出：“天子杀殉，众者数百，寡者数十；将军、大夫杀殉，众者数十，寡者数人。”可见，奴隶时代杀殉规模还是很大的。生殉从死的人，不只是奴隶，还有奴隶主生前最亲爱的人。秦穆公用子车氏三子奄息、仲行、鍼虎从葬，即属于此类。据《左传》载，子车氏三子“皆秦之良也”，他们都是秦国杰出的、很有威望的人物。他们尽管深受国人爱戴，但囿于流俗和君命，却不得不自杀以从穆公之死。这一惨痛的悲剧，触发了人们心头对生殉制度久郁的怨忿，于是举国上下，长歌当哭。《黄鸟》这一挽歌，就是在这中间形成的。事实上，这是人民对生殉制度的血泪控诉。

秦国地近西戎，开化较晚，因此杀殉陋俗较中原地区更加顽固。秦自穆公以来，加速了对中原文化的吸收，这一吸收又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因而，秦国正加快从蒙昧的状态中解放出来。当文明在历史长河中由缓而急前进时，杀殉这块顽石的阻遏，必然激起奔腾的水流，飞出壮丽的浪花，这正是《黄鸟》产生于秦地的原因。

秦国为了富强，不能不重视人才；重视人才，则不能不破格任用人才；而人才，则远非贵族所能擅专，这就不能不起用一些有才干的卑贱者。例如：秦穆公的宰相百里奚，本是一个奴虏，穆公因为他有才能，便用五张羊皮买来，让他做了相国。这位“五羖大夫”后来终于使弱小的秦国强大起来，进

而称霸诸侯。卑贱者的才干，人的价值的发现，一方面使开明的君主开始采取“保民而王”的策略，以有利于争霸并巩固他们的统治；另一方面，也使殉葬弊俗受到了社会舆论的谴责。郭沫若曾指出：“到秦穆公的时候，殉葬才成了问题，殉葬成为问题的原因，就是人的独立性的发现”。郭老指出：秦穆公“把人的价值提到最高点，而穆公自己死的时候，偏偏要教三良从葬，这不一定就是秦穆公自己的矛盾，这只是时代矛盾的反映。秦穆公的时代应该是新旧正在转换的时代，这儿正是矛盾的冲突达到高潮的时候。”（见郭沫若《中国古代社会研究》）

《黄鸟》诗，就是在这样的新旧“矛盾的冲突达到高潮”的时期产生的。

《黄鸟》诗共三章，分别挽三人。第一章是悼子车奄息的；第二章是悼子车仲行的；第三章是悼子车鍼虎的。

“交交”读作“咬咬”，鸟鸣声；棘，酸枣树；楚，黄荆树；“从”，从死殉葬；“子车”，复姓，“奄息”、“仲行”、“鍼虎”分别是三兄弟的名字；“维”，语助词，这里表感慨语气；“特”，杰出的；“防”、“御”都是“比”、“当”的意思；“歼”，灭、尽；“赎”，赎身，这里是替换之意。

这三章内容大致类同。

啁啾鸣啭的黄鸟，自由自在地歌唱，一会落在酸枣树上，一会儿又飞到桑树上、停在黄荆树上。诗人以鸟的鸣唱为起兴，有感于鸟儿的自在，大自然的生机活泼，联想到子车氏三兄弟活生生的被迫从死，表达出心底无限的感慨和悲愤。

接着，点出了本文的中心事件：从殉穆公。人物：子车氏三子——奄息、仲行、鍼虎。这一事件的发生地点，当是在穆公的陵寝之侧。当时，一百七十七人被押解到这里，他们或被人杀戮，或自戕而死，重创的尸骸、殷红四溅的血迹，战栗中受刑者绝望惨白的脸，妇人的哀号，老人的啜泣，伤者的呻吟，怒者的斥责……使陵园成了一个血腥的杀入场。子车氏三子虽然是百里挑一的英俊之才，但也不能幸免。他们在墓穴前忧惧战栗地等待着死亡的来临。

诗人目睹这一残暴行为，不由地仰望苍天，抒发了自己的满腔怨恨：老天爷呀！老天爷呀！你竟然把这样的好人都杀绝了。让我去死吧——假如能够替换他们，让我死一百回也不后悔。

在叙述部分，每章仅用了三句话，分别指出了殉葬者的姓名、人品及就死之状，选材十分精练，目的十分明确，每一句都在诗中起着重要作用：殉葬者的姓名是挽歌所必须交代的；诗中强调从殉者的人品——“百夫之特”、“百夫之防”、“百夫之御”，正是为了“强调人的价值”，为了说明杀殉对社会造成重大危害和损失；诗中描绘“惴惴其栗”的就死之状，正是为了把他们忧惧战栗的样子，形诸国人，以唤起他们的同情和觉醒。选材的精练，突出了诗歌反对从殉的主题。

作者在抒发感慨之时，是不能直接斥秦穆公的，因而诗中巧妙地采用婉曲的表达手法，指责“彼苍者天，歼我良人”。既然“死生有命”，“三良”之死，不怨天，怨谁？但这分明是“刺穆公以人从死”（《诗序》）。“彼苍者天”，国人皆

知所指，而当局者莫能如何。婉曲，在这里成了巧妙的合法斗争艺术。

诗句遣词酌字是很精到的。以“歼”字为例，小而言之，是指杀了“三良”；大而言之，指一百七十七人从殉；“歼”，正是哀杀殉之多。有人说过：在表达时，最合适的话只有一个，其它则是接近合适的或不合适的。这个“歼”字就是“最合适”的，你不能用别的词来代替它。

这首诗还运用假设和夸张，抒发了对“三良”从殉的痛惜之情。子车氏三子从殉，均为穆公遗诏所命，这是无可挽回的，“如可赎兮”这一事实上不能实现的可怜愿望，更增加了抒情的悲剧色彩。“人百其身”，是“人百死其身”的省略说法。这个“死”字，在诗句承上的语境中，是不言自明的。屈原也有过“虽九死而莫悔”的说法。“九”与“百”，都是虚指，如“百战百胜”，“九死一生”，主要是“极言其多”。“人百其身”的夸张，突出了歌者愿意舍身相代的强烈感情，也含蓄地显示了对秦穆公残暴行径的不满。

诗中运用了鲜明的对比：一方面是“惴惴其栗”，忧惧地就死；一方面是“如可赎兮，人百其身”，勇敢地准备去死。这种对比，反映了古代人民对待生与死的伦理观点。孟子说：“生，亦我所欲也；义，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又说：“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故不为苟得也”。生命本来是我们珍爱的，但我们所珍爱的，有比生命更可宝贵的，所以，为此可以放弃生命。孟子说的“所欲有甚于生者”，就指的是“义”。勇敢不怕死，来自于对正义真理的追求，即所谓“见义”才能“勇为”，“舍生”是

为了“取义”，这正是愿“百死其身”者的生死观；至于子车氏三子，无义可“见”，可“取”，有什么可“舍生”、“勇为”的理由呢？他们怎么能不充满忧惧；为着可贵生命的无谓轻掷，而遗恨绵绵呢！这种对比，反衬了秦穆公伦理道德的卑下，从伦理道德的高度，对殉葬制度进行了否定和批判。

全诗三章，采用了复沓手法，回环往复，一唱三叹。只有如此，才能抒发诗人深沉的感慨和愤懑，给人留下不能磨灭的印象。

复沓的手法，可以使主题得到强调。俗话说：“读书千遍，其义自见”，经过反复，主题得以深化，由隐而彰，渐渍渐染，从而为群众所领会和理解。以“谁从穆公？”一句为例，诵第一遍时，人们往往以为这是一句简单的设问，是为展开下文而设的。当经过复沓一再出现时，才清楚地感到它的反诘意义，即“谁（愿）给穆公从死！”“谁（应）给穆公从死！”这一反诘，正是本文反对从死的主题之所在。它被放在起兴句后正文第一句的位置上，紧接着用子车奄息、仲行、鍼虎，承上反诘语气，给人以一种“可怜而无奈”之感，这同“交交黄鸟止于棘、桑、楚”，成为鲜明的对照。失去自由，人还不如一只鸟！

《黄鸟》歌词的重复而少变化，可以缩短从作者成诗到群众歌唱之间的距离，迅速形成一个千人万人同歌共哭的悲壮场面。一首诗，当它成为万众的吟唱，那才真正形成一股巨大的舆论力量。

看来，在“三良”从葬之时，这首挽歌很可能为千万秦国入所歌咏过，从而引起了史家的注意，以致被载入史册，

《左传》、《史记》都采撷了这一史实。

如果说，项羽的军心是在垓下为四面楚歌所瓦解，那么秦国的殉葬制度也在《黄鸟》歌中动摇。秦穆公以下，史家再也未曾记载秦国君有殉葬之事。后来，秦献公索性下令全国“止从死”，废止了生殉制度。历史上，孟姜女哭倒长城的传说，是无案可稽的，而《黄鸟》哭倒了秦的生殉制度，却是有据可考的。它动地而起的歌吟，唤醒了国人的觉悟。在诗歌史上，起过这样重大历史作用的诗，还是不多的。

生物的进化曾出现个别返祖现象，同样，历史在发展中也会出现个别的倒退和反复。秦始皇死后，刚满二十岁的秦二世为他安排了一次空前规模的杀殉，竟然下令：没有生过孩子的后宫美人，全部从死；七十万修治陵寝的工匠，凡知道陵寝内情秘密的，全部活埋在墓道中。但这一次，并非杀殉制度的兴起，而是它弥留中的回光返照。

由于秦王朝采取“壅民之口”的高压政策，第二年，农民大起义的历史洪流，便冲决了它惨淡经营的堤防。一首《黄鸟》诗，给人的启迪不是很多的吗？

咏 史(之二)

左 思

郁郁涧底松，离离山上苗，以彼径寸茎，荫此百尺条。
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地势使之然，由来非一朝。金张
藉旧业，七叶珥汉貂。冯公岂不伟，白首不见招。

名为咏史，实为咏怀

——左思《咏史》（之二）赏析

刘 文 忠

左思字太冲，齐国临淄（今山东省淄博市）人。出身于寒门，他的父亲是个笔札小吏。左思是西晋太康时代的重要诗人之一，文学史上有所谓“三张、二陆、两潘、一左”（钟嵘《诗品序》）之说。“一左”就是指的左思。左思的代表作是《三都赋》和《咏史》诗，刘勰曾经指出：“左思奇才，业深覃思。尽锐于《三都》，拔萃于《咏史》。”（《文心雕龙·才略》篇）这几句话的意思是：左思有出奇的文才，擅长于深思熟虑。他写《三都赋》用尽了锐气，写《咏史》表现了卓越的才华。刘勰把

《咏史》视为出类拔萃之作，是正确的。

现存左思的《咏史》共八首，这里介绍的是第二首。它在思想内容方面的一个鲜明特点，就是指斥“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的不合理现象，从而对根深蒂固的门阀制度进行了猛烈的抨击。

左思生活在以司马氏为代表的世族地主当权的时代。自曹魏建立“九品中正”制度以后，在西晋初期，有所谓“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晋书·刘毅传》）“据上品者，非公侯之子孙，则当涂之昆弟”（《晋书·段灼传》）之说，这种世族独占上品的现象，引起不少人的不满。门阀制度使得不少出身寒门的才智之士受压抑、遭歧视，有志不得伸，有才不见用。寒门出身的左思，同样是不得志的。他怀着极大愤慨，用咏史诗的形式，以古喻今，对门阀制度进行激烈的批判。

诗的首四句以“比”开篇，实际是托物言志。诗人看到，生长在山涧之底的松树，郁郁葱葱，根深叶茂，仅枝条就有百尺之高，不言而喻，那挺拔的树干，是堪作栋梁之材的；而长在山上稀稀落落的小草苗，其高不过寸许，但由于所居地位高，反而能遮盖住涧底的百尺高松。这是大自然中常能见到的现象，完全是自然界的居势使然，本不足怪。但是人世间也有这种现象，那就不合理了。有些世家子弟，他们本身并无才能，只是凭借着门阀和权势，竟可以窃居高位；那些寒门出身的才智之士，由于没有门阀可凭借，只能屈居下僚。两者对比，是明显不合理的。这里，作者用涧底的高松比有才而屈居下位的人，以山上小草，比喻那些无才而窃居高位者，由自然界的现象联系到人间社会，从而过渡到中间的四句议

论。“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两句，是全诗的主旨。“地势使之然”一句兜前，“由来非一朝”一句呼后，指出造成这种不合理的现象是由来已久的。诗的前八句，还没有咏史的成分，而是以自然界存在的现象为因由，引出对人世间不合理现实的慨叹。末四句才是“咏金张冯公之事，为世胄二句印证”。

（张玉穀《古诗赏析》卷十一）这几句诗，是用汉代的史事来影射晋代。“金”指金日䃅，“张”指张汤、张安世父子，他们曾凭借祖先的世业，七代做汉朝的贵官。“七叶”即七世、七代，“珥汉貂”就是做汉朝的高官。汉代凡侍中、常侍一类的官冠，旁插貂鼠尾为饰。《汉书·金日䃅传赞》说：“七世内侍，何其盛也。”戴逵《释疑论》说：“张汤酷吏，七世珥貂。”都是对金张世代富贵的概括。但是汉代也有“英俊沉下僚”的情况，诗的最后两句是咏冯唐的。冯唐是汉文帝时人，曾对文帝指出当时法律严苛、不能用将之弊，但得不到进用，直到白首，仍屈于郎署。诗人写到这里，戛然而止，语尽而意不尽。诗外的话，让人自己去联想和补充。

左思的这首《咏史》诗，不是专咏一人一事，他打破了传统的写法，不“呆衍史事”，将“咏史”与“咏怀”结合起来，开创了“名为咏史，实为咏怀”（张玉穀《古诗赏析》）的先河。

《咏史》之二，很善于运用比兴，他将郁郁葱葱的涧底大松比作寒门出身的才智之士，将山上的寸茎小苗比作豪门出身的无能之辈，由于地势的不同，反而使高者为卑，卑者为高，这种比喻是贴切的。他把概念上的东西（指门阀制度造成的社会上不合理现象）用艺术形象来表现，将社会现象用自然现象来比附，将自己心中的愤懑托之于古人，以代古人

鸣不平来发泄自己对现实的不满，这就克服了质直与概念化的毛病，增加了诗歌的兴味和寄托。

这首《咏史诗》，用了很多对比的手法，诗人处处以对比来揭示不合理的现实。他将“涧底松”与“山上苗”对比；将“蹑高位”的“世胄”与“沉下僚”的“英俊”对比；将金、张与冯唐对比；作者的倾向与爱憎也在对比中自然流露出来。

左思的《咏史》诗，表现手法很丰富：“或先述己意而以史事证之；或先述史事而以己意断之；或止述己意而史事暗合；或止述史事而已意默寓。”（张玉穀《古诗赏析》）这几种表现手法我们在左思的八首《咏史》诗中均可找到证明。就《咏史》之二这一首来说，它是先用比兴的手法，通过贴切的比喻，引出“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的题旨。这个题旨即是作者的“己意”。接着，用汉代金、张、冯唐的史事来作证明，这就是“先述己意而以史事证之。”我们认为，作者所以选用这种手法，是为了突出咏怀的成分，至于史事，不过是“引古证今”的手段罢了。

这首诗的语言质朴、显露、朗练、流畅，颇有“质由中出，不加雕琢”的特点，首二句叠字连用，可以看出在构词上受乐府民歌和古诗十九首的影响。这首诗，字里行间自有一种慷慨激昂、“卓犖磅礴”之气，在艺术风格上显得壮美，豪放。它有建安文学“慷慨以任气，磊落以使才”（《文心雕龙·明诗》篇）的特点，这就是钟嵘所称道的“左思风力”。实际上“左思风力”与“建安风骨”是一脉相承的。

在西晋诗坛，能够用诗歌作武器来抨击门阀制度的，左思是第一人，这是难能可贵的。他的《咏史》诗，有鲜明的个